

##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1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1649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2018年12月20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延期至2019年2月1日前提提交反馈意见的书面回复材料。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跨境交易，同时涉及最近一期财务数据的审计和申请材料财务数据的更新等工作，回复《反馈意见》需核查事项及补充材料工作量较大，加上美国政府停摆使核查工作进度有所延误，部分事项还需进一步落实和完善，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中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审查。

公司于2019年2月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81649号】，中国证监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四条的有关规定，决定同意公司中止审查申请。

公司待《反馈意见》回复的相关材料准备完毕后，立即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审查，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附件：《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中止审查通知书》

特此公告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11日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 中止审查通知书

181649号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会收到你公司提交的关于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中止审查的申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四条的有关规定，决定同意你公司中止审查申请。

